



百家笔会

巷子里的朋友

□ 李晓

一座城,它的小巷深深,飘荡着最日常的人间烟火气息。一座城,我有几个住在巷子里的朋友,他们,似乎最贴近我内心的温度。

城里有一条小巷的路灯,是45瓦,在夜里发出柔和的光。朋友老牟,就住在那条巷子里。

前不久的一天黄昏,我和几个老友准备喝酒吃肉,正要入席,电话响了,是老牟打来的,他语气急促:“快,我在这边火锅店喝酒,你过来一下。”老牟把详细地址发给了我。

赶到火锅店时,老牟正趴在桌前,旁边摆着一个喝光了的白酒瓶。“老牟。”我摇醒他。“哦,你来了!”老牟仰起头,醉眼迷离,他伸出双手一把搂住了我,又打了一个呵欠,嘴角都流出口水来了。感觉老牟见了,又迎来了一个小高潮,我同他继续喝酒,那天一直喝到了半夜,从店里出来时,夜雾凝重,老牟的脚步都有些踉踉跄跄了。昏黄路灯下,老牟突然看见了自己的影子,他哈哈大笑起来,摇摇晃晃地追着自己的影子乱跑。

我认识老牟,已30多年了。老牟今年62岁,中等偏瘦身材,秃顶,门牙有些龅,笑起来总是露出满口被烟熏黄的牙齿。老牟常张着嘴,乐呵呵地笑着,我总疑心马路上的灰尘会扑进老牟嘴里。我甚至劝

过他,老牟,走路时闭上嘴巴,路上灰多。

老牟原来是城市征地移民,我认识他时,新城刚刚建设,有惊慌青蛙蹦跳于希望的田野上,机器轰鸣中,这些田野上的农房因为城市建设被征地拆迁,老牟家的老房子被挖掘机推倒时,我就在他身旁,我看见老牟抱住一棵露出根须的香樟树,双腿直颤。新城开始建设后,老牟学起了家装,我在新城买了房,便放心地交给老牟装修,连材料也是他买的,他的认真负责让我很满意,我也喜欢他为人的老老实实在。30多年来,我俩交往轻松愉快,总要同他隔三岔五聚聚,不然心里总感觉寡淡,还会生出一个“窟窿”来。有一次我去广州出差,凌晨3时,我突然给老牟打电话,说想吃城里巷子的豌豆炖粉条了,老牟呵欠声中连连答应,回来了请我吃。

我总想帮帮老牟,有次利用有限的一点职权让他接单位办公室装修业务。工程完工后,老牟神秘兮兮地一下闪进我的办公室,他掩上门,掏出一个报纸包裹的包一下塞给我,笑嘻嘻地说:“一点小意思。”我打开包,是2000块钱,我知道,这是老牟给我的“回扣”。“老牟,拿回去,我们是朋友,我是一个正直的人!”我拍响了桌子,喝令他把钱拿回去,不要让这

微凉的夏末,这一场茶叙未开始,我就已被什么东西绊住了。明年将迎来母校李尚大先生的百年诞辰。“你是我们安溪的青年作家,为李尚大先生写一篇文章是任务,更是一次回归。”以前的班主任、现在的颜校长对我说。我的心中仿佛受到了某种莫名的震动。

慈园,我心底深处最柔软的一角。那是我读书生活了7年的母校:安溪湖头镇慈园学校。师恩难忘,同学情深,要写的太多,一部长篇也未必能写尽。

我时常想象那些见证我成长的老牟可否会记起我,也会在某个深夜意识到一个人越走越远,会遇见许多不曾预料的牵挂与被牵挂,而到最后一切只能成为回忆。

那所由爱国华侨李尚大先生捐资创建的学校,给我留下的印象是美好而生动的。我无数次路过它,却从未踏进去。偶尔同学聚会谈起母校,发现他们竟也如此。我想,或许大家都怀着一样的心理,既怀念

又忐忑。在这滚烫的俗世里,我们更习惯于把美好单纯的青春,完整地封存于记忆中。

深秋,一个响晴天,我回到了母校。车从后山刚驶进教学楼前的空地,一位曾教过我历史的老师快步迎上来,他大声叫我的名字:“佩香,回来啦!你当年的教室就在二楼,你记得吗?”我当然记得,我一直记得那间教室,记得我的座位和每一位教过我的老师的名字。

母校创办于1923年,原名慈山小学,新中国成立后曾更名为劲松小学及湖头中心小学。1985年,由旅居印尼的李尚大、李陆大昆仲捐资重建,1989年扩办初中部。母校依山而建,常年绿树白楼,错落有致,鸟语花香,曲径通幽,在上世纪80年代及90年代是引领安溪教育的一所花园学校。从9岁到16岁,我在母校整整度过了7个春秋。母校造就的好学不倦,则生动如一首歌谣,一直伴随着我。

“这是你读书时的学校门前。后来,学校把两边的稻田也征用了,

老牟彻底垮了,头顶上最后几根头发一夜掉落,成了“地中海”发型,他和妻子的关系也显得紧张起来,要求离婚喊了好多年。

有天晚上,妻子收拾好行李,铁了心要和老牟分道扬镳。老牟迅速给我打来电话:“好兄弟,救救我!”我赶到老牟的家,用网络上刚看到鸡汤文章里的句子劝慰老牟妻子,竟说得她眼泪纷纷,于是把包裹里的衣物放回原位,与老牟继续过烟火日子。

后来,老牟的妻子去城里一家面馆洗碗,挣点钱养家度日。老牟在酒后多次告诉我,他没让妻子享几天清福,心里愧疚。妻子55岁生日时,老牟去买了一个订制的大蛋糕,还为她点燃生日蜡烛唱生日祝福歌,老婆感动得在他怀里啜泣起来。这么多年来,老牟一直把我当成他的兄弟,一些最隐秘的话也告诉我,包括他妻子有妇科病等等。老牟说,他绝对不可能会对妻子的事儿。

老牟的年纪大了,装修业务越来越少,便去给人家做些当“下手”之类的临工。老牟60多岁的人了,还去搞家装安地砖,上涂料,一双破裂的老手粗糙如树皮。老牟的儿子在一家酒楼当厨师,儿子常常安慰老牟:“爸,您别急啊,家里有我撑着的。”老牟的手机屏幕上,是孙子的照片,我看见他时常捧着手机怔怔地望着,有时还对着手手机屏幕了又亲。

这些年来,我也交往了不少有着显赫身份的人,但总感觉是在表面装点着我人生的“门面”,总感觉面目模糊,但像老牟这样的朋友,如幽静小巷隔绝着外面的喧嚣市声,让安度内心的时光在这里悠然而过,弥漫着时间深处的包浆。

扩建了现在的科技楼。”印象中特别严厉的颜老师,此时将学校的发展娓娓道来,他是我初三时的班主任。我紧跟在颜老师身旁,路过慈园雕像穿过走廊走到科技楼,见到曾经的校门留下下来的两根门柱,我的脚步再无法移动。我眼前浮现出20多年前学校的情景:教学楼的几扇绿色窗子,面向着阳光;校园里一排排芒果树、桂花树,常年绿油油,把那个从树下走过的少女身上,染着了一股淡淡清香的气息;教室里,一排排座位上,踌躇满志的年轻的,被窗外的阳光镀上了金色的光辉……

一切都如此清晰。此时,我抚摸母校原校门的门柱,寻回了许多昔日时光。那些尘封的记忆之页,此刻被泪水打湿,洗去了积尘,它们如此动人。母校,回到这里,我看见了永驻的青春。

“少年子弟江湖老”,无论我走到哪里,母校一直是我掌心里的指南针。我握着指南针归来,见到了永远的少年。

悠悠舌尖上的乡愁

悠悠岁月。记忆仿佛是一条长长的河流,那些泛起涟漪的思绪萦绕在心头。

我的家乡地处海西西南部的山村。在物质匮乏的时代,用杂粮和着红薯干煮的饭,叫红薯干粥。那是我舌尖上的童年味道。

夏天,我家自留地里,红薯藤长得绿油油的。长长的藤蔓交织着,匍匐在地面上。茂密的叶片与一条条的茎蔓连在一起,将土地覆盖。微风轻轻一吹,像泛起了一层层绿浪和一道道清波一样。清晨,绿油油的红薯地里开满淡紫色的花,像牵牛花似的。

红薯的吃法也很多,可以烤、蒸、煮,还可以制成薯干。红薯干是童年最美味的美食。

秋天,母亲把自家地里收获的又酥又甜的几斤红薯,刨成一片片的薄片。我负责把它们晒在院子里的几个大簸箕里。

白天,母亲到田园里劳动,晒红薯干就成了我的责任。我会每隔两三个小时翻晒一次,还要防着家里养的几头猪偷吃。晒干后,母亲会用箩筐把薯片收起来捣碎,装在缸里。

每天早晨,母亲先把一升的红薯干洗干净,再淘点糯米、眉豆,掺在一起放在大锅里熬,柴火烧得很旺。我们姐弟的希望也如这火苗一样,满面通红。一会儿工夫,揭开锅盖,一股浓浓的糯香甜味,馋得我们舌尖打转。

红薯干粥成了那时家万户餐桌上最丰富的主食。母亲说:“红薯干粥要慢慢熬,火要旺,热的时间要适中。煮的时间太短,味出不来;时间太长,煮烂就成了红薯饭,不好吃。”

那个年代,我们在红薯干粥的滋养下,健康成长。

家乡的炊烟,袅袅升起,牵引着我思乡的脚步。红薯干粥情结在我的岁月长河里润泽。

她那体弱多病的父母压断了她的最后一根紧绷着的神经?

想起前年冬天回乡过年时,还遇见过金凤。那时我正依着草垛晒着冬日温和的太阳。同是中年的金凤,挎着个竹篮子从小路上远远地走近,边走边与我打着招呼。

“美云,你在晒太阳啊?”

“嗯,你这是要去菜地吧?”

“是的,去铲棵大白菜回来煲火锅吃。”

“雪后的大白菜最甜。铲好菜来这边坐会儿聊聊天啊。”

脚步声渐行渐远,铲菜回来的金凤并没有来家里坐,我们也没有再次见面。

故乡在岁月里渐渐走近,一起远去的,还有许多熟悉的人和事。唯有记忆慈悲,留下了许多美好。

天涯诗海

大山有命

(外一首)

■ 牛合群

好山养好水
好水出好酒

酒是神农普酒
山是神农架

生活中,一定需要这样一杯酒
为我们迎接光明,荡涤污浊
引吭高歌,集成天地浩然之气

孤独时,一滴酒就是一个水做的菩萨
远山、河流、乡村,丰收的场景
都是她的幻象。她让我在无助时
依然相信,劳动与爱情的存在
一切来日方长

就连一缕冬日阳光也特别干净,暖人
就连一朵白云也特别惬意,擦拭心灵
一边领悟大山之命
一边留清香于人间

英雄史诗

群山之间有一条路,通往神农架
路中间,立着一棵参天古树
在欢迎每一个来到神农架的人

树是人,也是英雄
神农架站在英雄史诗《黑暗传》之上

离天最近,与神最亲
“东边一朵红云起,西边一朵紫云开”
阳光开路,开歌,开祭
“千山万水聚拢来”
金木水火土,五行生万物

睁开眼,连绵不绝的山峦入眼帘
闭上眼,眼里走动的仍然是连绵不绝的群山连绵不绝的造物者

千年的苍翠,万年的耸立
是鸟儿追求爱传播爱的牧场
是白云寻根问底猴子占山为王的天堂

溪边老牛身上长了一棵树
树上有三只小鸟
小鸟在神农架的眼睛里,找到了
开天的钥匙

卜算子·咏景

■ 梁居定

遍遍旖旎连,
阳照农田野。
滋润椰城美舍河,
畅泳鱼虾惬。

烟袅美城乡,
聚力腾飞跃。
喜看秧苗碧绿苍,
共赏灯虹夜。

时光荏苒

慈园,掌心里的指南针

□ 陈佩香

闲庭信步

女人与风景

□ 程应峰

多年前,读过元平的一首小诗《女人与风景》,最后一节他这样写道:“总之,女人站在阳台上,把衬衣抖了三下,世界便抖出了极美的风景。”为什么是抖了三下?因为老子说过,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啊。物换星移,世事变迁,现在想来,这尘世的风景,原本就是女人造就的啊。

尘世间,风景总是可以给人美好感觉,没有哪个女人不爱将自己和风景互为映衬。女人天生是与风景结了缘的,大凡女人,都爱将自己置身于平平仄仄的风景之中。

事实上,女人本身就是一道风景,但她总期望在美轮美奂的风景中留下自己婀娜多姿的身形,靓丽可人的情态。再美的女人,都有觉得自己不够美丽的时候。因此,爱美的女人都学会了后天的化妆调理,学会了在调理之后将自己变成让他人注目的风景。若是知性美女,便懂得将钱花在更有价值的地方,给生命化妆,给心灵整容,比如健身,比如阅读,比如听音乐……因此可以说,一不经心,知性美女就会成为女性风景中的极品风景。

堪称风景的女人如早春的白玉兰,没有绿叶映衬,却难掩优雅清新,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一颦一笑,都散发着迷人的智慧之光。她自然大方,不用过度的装饰张扬自己,却在不经意间凸显出赏心悦目的女人味。她素雅淡定,干净利落,心地善良,由内而外散发着本真的美丽。她宽容大度,举止从容,感恩知足,似幽谷深潭,有深度却清澈见底,如三秋桂子,朴实无华却馨香悠远。她极具诗情画意,不需洋洋洒洒,无须浓墨重彩,却拥有让人品之不尽的美丽质地。

女人的心中,都有一方独特的风景。因为独特风景的存在,她才可以身在世俗却不被世俗所浸染,身处浮华却不为浮华所牵动。面对心中独特的风景,她学会了退让和隐忍,学会了给彼方留出可以回旋的空间,学会了理智地庇护和宽容。正因为这样,女人也就成为风景中的风景。

堪称风景的女人,无论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永远是那样鲜活、达观、优雅、自在,她绽放着美丽,守护着宁静,释放着灵性。

光阴故事

故乡旧事

□ 胡美云

前些日子,母亲提前回故乡准备过冬。我打电话给她,照例地闲话家常,从门前屋后院墙的草木荣枯,聊到左邻右舍的老人孩子。母亲如数家珍般向我细说着故乡旧事,母亲向来是知道我心之所念的。

关于金凤,却是我主动问起的。母亲叹口气,知道绕不过我,低沉地说:“金凤啊,她还不是老样子,不大清明的样子。”顿了顿,母亲继续说:“我第一天回来时,是在你医生大爷爷家吃饭的,金凤也来了,她望着桌上的菜,呆呆地看着,还没听人招呼,就拿起筷子自顾自地吃了起来……”

母亲口中描述的金凤,于我是完全陌生的。我仿佛看见了10岁那年的金凤,那个比我大一岁的金凤,那个我们相伴着一起长大的金凤,那个一起在夏夜捕捉萤火虫的金凤。那时的金凤,分明是一个机灵、有着清亮笑声的女孩子。

许多年后,偶尔与母亲聊起儿时旧事,母亲的语气依然带着些恨铁不成钢:“你呀,小时候真是憨啊,金凤丫头脑子转得机灵。我俩一起在门口追萤火虫,萤火虫飞到她家门口了,她硬是拦着不让你过

去,说飞到她家门口就是她的了,你傻愣愣的一个字都不会说,灰溜溜地就回了家。”

我的成长从没缺过见证者,就像聪明、伶俐、强悍的金凤有着母亲的见证一样。二妹说:“小时候你和金凤吵架,哪回不是输啊!还好我和她妹吵架,从来都是赢。”隔壁的大奶奶和母亲聊天:“你家隔壁金凤精哟,你家小美云和她一起玩,卖了得给人家钱呢。”邻居的哥哥,许多年后也还是叹着气说:“你说你,孬不孬,还喜欢扎个长辫子,哪次和金凤吵架不是被扯着辫子嚎啕大哭的,逼得我从家里跑出来相劝……”

我仿佛看见那年冬天,在家中小院旧日的火桶里,冬阳温柔,我们围坐一圈在打着扑克牌。已然出落成俏丫头的金凤,扎个长长的麻花辫,红色的头绳结成展翅欲飞的蝴蝶,眼光狡黠,脸上俏皮,一路向赢,边上输得垂头丧气的我们……

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时光把她身上的灵气一点一点地抽走了呢?是多年前,她那年已不惑的父母依然拼尽全力要生个男孩延续香火,而被拖垮了的家庭?还是十年前,